

证券代码：002809

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62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6年9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出席董事8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刘连军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职责由董事长刘连军先生代为履行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公司同意聘任陈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、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相关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

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0 日